附件1-31

阀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7年第2批，共抽查了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上海、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福建、河南、湖北等10个省、直辖市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阀门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/T 12234-2007《石油、天然气工业用螺柱连接阀盖的钢制闸阀》、GB/T 12235-2007《石油、石化及相关工业用钢制截止阀和升降式止回阀》、JB/T 7746-2006《紧凑型钢制阀门》、GB/T 8464-2008《铁制和铜制螺纹连接阀门》、GB/T 12232-2005《通用阀门 法兰连接铁制闸阀》、GB/T 12233-2006《通用阀门 铁制截止阀与升降止回阀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阀门产品的铸钢件表面质量、阀杆直径测量、扳口对边最小尺寸、管螺纹精度、阀体壁厚测量、低压密封试验、上密封试验、高压密封试验、壳体试验、阀体材质成份分析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11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阀杆直径测量、阀体壁厚测量、扳口对边最小尺寸、管螺纹精度、上密封试验、阀体材质成份分析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31。